

附表四

九十二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三等行政執行官考試訓練成績清冊

總 編 號	姓 名	國 民 身 分 證 號 一 統 編 號	性 別	考 試 等 級 職 系 科 別	專 業 訓 練 成 績 百 分 之 五 十	實 習 訓 練 成 績 百 分 之 五 十	總 成 績	實 務 訓 練 機 關	備 註

填表說明：請依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期滿請領考試及格證書作業要點，按考試年度、考試種類、等級依表列各欄分別詳填（不得簡略），

造具名冊以打字為宜，如以書寫方式為之，字跡務請清晰，不可潦草。

翻本表請按照作業要點規定之格式大小自行繕造。

蒙姓名等資料與報名時不相符合者，應檢具戶籍謄本一份。